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盐分局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生态环境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年共发布信息141条。同时聚焦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重污染天气预警等重点工作信息254条

二是深化基层两化建设。围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内容不断完善，做好信息更新常态化，明确公开内容、标准和时限，有效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全年共公开信息186条。

三是规范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加强生态环境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共公开企业环境管理信息、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等信息7条。

四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建立生态文明志愿服务基地，利用六五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活动开展普法专题讲座，同时在入企检查、帮扶过程中融入“生态普法入企”服务，累计开展各类形式的政策解读40次。

五是主动发布回应社会关切。针对群众关心的问题，通过政府网站及爱海盐APP等途径及时倾听群众诉求。连续九年召开《海盐县环境状况白皮书》新闻发布会，通过中国环境APP、今日环境等主流媒体进行报道，使社会公众能及时获取信息、掌握数据。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我局收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事项4项，均在规定的时限内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制定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制度，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做好信息审查，确保内容规范严谨。

(四) 平台建设情况

做好信息公开各栏目日常更新，精准推进信息公开，积极联动政务新媒体，全年通过政务服务网、“生态海盐”部门号、读嘉APP等平台推送信息300多条。

(五) 监督保障情况

制订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重点任务及责任分工，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考核，结合生态探访、网格员培训等活动，广泛接受社会评议。2023年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7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3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有待完善，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

二是回应社会关切形式不够丰富，需进一步提高公开形式多样性。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巩固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深层次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

二是强化主动回应机制建设，加强与网民的互动，聚焦群众有感重点领域，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盐分局2023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处理费。